西北师范大学2016年教职工排球比赛规程

 一、比赛时间、地点：

2016年3月31日（星期四）开始，每天下午4:30在校排球场举行。

 二、主办单位：校工会

 三、承办单位：体育学院

 四、参赛办法：

 1、组队方式：以部门工会为单位组队参赛；若一个部门工会队员不足时，两个部门工会可以联合组队；

2、部门要求：各单位可报男、女各一队，每队可报领队1人、教练1人、运动员10人；

3、队员组成：报名参赛队员必须是学校在职教职工；

4、纪律要求：非运动员不得参加比赛、其他人员不得冒名顶替。否则，该队相应场次比赛成绩按零分计；

5、体育学院术科教师可单独组队参赛，不占其他名次；附中、二附中上场队员中体育教师不得超过2名。

 五、比赛办法：

 1、分两个阶段进行，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进行；第二阶段分别由男、女队各组前2名采用交叉赛形式决出1-6名；

2、比赛采用三局二胜制，前两局25分制，决胜局15分制；

3、比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《排球竞赛规则》；

4、比赛迟到15分钟者按弃权论处。

 六、计分和决定名次办法：

 1、每队胜一场得2分，负一场得1分，弃权得零分，积分多者名次列前；

2、若遇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，则采取以下方法决定名次，

 A（胜局总数）

 即： = C值， C值高者名次列前；

 B（负局总数）

 X（胜分总数）

若C值仍相等，则按：Z值 = 的公式计

 Y（负分总数）

算分值，Z值大者名次列前。

 七、报名办法：

1、各部门工会于3月14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：30前将报名表（盖章）报送校工会办公室（行政2号楼313室），并将电子报名表发至校工会电子邮箱：sdgh672@163.com。联系电话:7970601；

2、各部门工会请于3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3点在校工会办公室抽签；

3、各部门工会要高度重视、创新服务，认真做好筹备环节和比赛期间的协调组织工作。

 八、奖励办法：

1、获得前六名的男、女代表队给予奖励（若按男、女组别报名参赛代表队不足8队时，按实际参赛队减2设奖）；

2、设“优秀组织奖”4名，并给予奖励。

 九、裁判员：由承办单位聘任。

 十、其他未尽事宜由比赛组委会酌定。